

# 河南省教育评估简报

2015年第4期（总第4期）

河南省教育评估中心编印

2015年12月31日

## 目 录

### 【时事政策】

- 1.教育法修订：高校受第三方评估结果向社会公开..... 1
- 2.全国第三方教育评价机构联谊会在京成立..... 1
- 3.第三方评估外力让政策落地更有声..... 1

### 【评估动态】

- 1.郑州大学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圆满完成..... 3
- 2.华北水利水电大学本科教学工作诊断与改进评估圆满完成..... 4
- 3.全省中小学教师队伍建设情况督导检查工作圆满完成..... 5
- 4.2015年度河南省标准化县级教师培训机构评估工作圆满完成  
..... 5
- 5.2015年河南省高等学校成人教育函授站实地检查评估工作圆满  
完成..... 6
- 6.我省19个县(市、区)通过国家义务教育发展基本均衡县评估验收  
..... 7

7.2015 年河南省高校毕业生就业质量调查及年报编制工作顺利完成	8
8.各高校 2015 届毕业生就业质量年度报告顺利完成	8
9.2016 年大学生创业体系建设引导资金扶持项目遴选评审工作圆满完成	9
10.2016 年河南省大学生创业示范基地考察评审工作圆满完成	9

### 【学习交流】

1.评估中心副主任张新民教授和董学武教授一行 6 人应邀参加全省 高职高专中外合作办学评估工作座谈会	11
2.评估中心副主任陈国维教授一行 2 人受邀参加中国教育学会基础 教育评价专业委员会 2015 年专题研讨会	11
3.评估中心综合事务部主任苗怡平赴广州参加中国珠江教育高峰年 会暨全国教育质量综合评价改革峰会	11
4.评估中心评估业务部主任文正建应邀为许昌学院做高校毕业生就 业能力与人才培养第三方评价专题报告	12

### 【中心简讯】

省教育厅学生工作处（就业中心）吕冰处长到评估中心调研	13
----------------------------	----

## 时事政策

### 1. 教育法修订：高校受第三方评估结果向社会公开

第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八次会议 12 月 27 日表决通过了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的决定。新修订的两部法律将于 2016 年 6 月 1 日起施行。修订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明确，高等学校应当建立本学校办学水平、教育质量的评价制度，及时公开相关信息，接受社会监督。教育行政部门负责组织专家或者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对高等学校的办学水平、效益和教育质量进行评估。评估结果应当向社会公开。

——摘自新华网 2015-12-28

### 2. 全国第三方教育评价机构联谊会在京成立

2015 年 11 月 15 日，中华教育改进社组织举行的第三方教育评价机构联谊会在北京师范大学召开，来自全国的第三方教育评价机构成员以及国内教育评价专家 50 余人参加会议。会上各机构议定组成全国第三方教育评价机构联谊会。中华教育改进社副理事长张家勇研究员主持会议。参会嘉宾对目前教育第三方评价市场情况、如何提高教育第三方评价的专业性和公信力等议题进行了广泛的探讨。第三方教育评价机构联谊会将办成开放组织，欢迎国内从事第三方教育评价及相关活动的机构加入。本次会议通过了《第三方教育评价机构联谊会共识》和《第三方教育评价机构联谊会章程》，推选产生了“第三方教育评价机构联谊会”第一届主席团。

——摘自中国网 2015-11-27

### 3. 第三方评估外力让政策落地更有声

第三方机构介入重大议题评估已成常态，并且形成了“指出问题、对号入座、解决问题”的落实机制。第三方机构的评估，因其反

映的情况更加客观真实，无疑将会在更多重大议题中得到应用。第三方评估机制的介入，犹如权力场中的“鲶鱼效应”，当“内力”不足以使事物发生改变时，就需要借助“外力”来进行刺激。可以预见，伴随着第三方评估在政策落实中更广泛地应用，将有更多干部因行政不作为而受到严肃追责，同时也将有更多的政策“落地有声”。

——摘自新华网 2015-8-28

## 评估动态

### 1. 郑州大学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圆满完成

11月30日-12月3日，受河南省教育厅委托，河南省教育评估中心组织实施郑州大学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根据《教育部关于开展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的通知》（教高〔2013〕10号）文件精神，河南省教育评估中心按照教育部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的指导思想和要求，考虑郑州大学的办学类型、学科门类、专业设置、办学特色等实际情况，由省教育厅与教育部高等教育教学评估中心协商推荐，聘请北京大学、西安交通大学、上海交通大学、四川大学、湖南大学、中国社会科学院等高校和研究机构的11位全国本科教学评估知名专家参加郑州大学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专家组坚持“以评促建、以评促改、以评促管、评建结合、重在建设”的方针，在前期审读学校自评报告和教学状态数据分析报告的基础上，对6个审核项目、24个审核要素、64个审核要点以及学校自选特色项目逐一进行考察。重点评估学校的办学定位和人才培养目标与国家和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需求的适应度、教师和教学资源条件的保障度、教学和质量保障体系运行的有效度、培养效果与培养目标的达成度以及学生和社会用人单位的满意度。专家通过各种形式的现场考察，并与组内其他专家充分交流，全面、深入、准确把握学校目前的人才培养状况，对实地综合考察获取的信息与事实做出公正客观的独立判断与评价，同时明确了学校教学工作值得肯定、需要改进和必须整改的方面，并提出了具体建议。此次评估工作受到省教育厅和郑州大学的高度认可。12月3日，郑州大学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反馈会召开，省委高校工委副书记、省教育厅副

厅长訾新建、高教处唐多毅处长、郑州大学校长刘炯天院士等领导出席反馈会。訾厅长在讲话中充分肯定了专家组的工作成效和评估中心周密高效的组织服务工作，对专家组的辛苦工作表示感谢，并要求郑州大学按照专家组的意见和建议认真做好整改工作。

## 2. 华北水利水电大学本科教学工作诊断与改进评估圆满完成

12月21-24日，受华北水利水电大学委托，河南省教育评估中心组织实施该校本科教学工作诊断与改进评估。目的是梳理华北水利水电大学上一轮本科教学工作水平评估以来在人才培养方面所做的工作、取得的成绩、形成的特色，诊断本科教学工作存在的问题，为学校不断改进教学工作、提高人才培养质量提出有针对性的建议，达到总结经验，发现不足，以评促建、以评促改、以评促管，实现学校本科教学工作的良性运行和人才培养质量的持续改进。根据华北水利水电大学办学类型、学科门类、专业设置、办学特色等实际情况，河南省教育评估中心聘请河北工业大学、南京理工大学、广西大学、郑州大学等高校9名本科教学评估知名专家，对华北水利水电大学进行了为期四天的本科教学诊断与改进工作评估的现场考察活动。专家组听课看课27门、走访职能部门21个、走访二级教学单位18个、考察其他校内单位7个、考察校外实习基地及用人单位2个、深度访谈30人次、召开座谈会19个（参会人数95人）、调阅试卷22门课1478份、调阅毕业论文（设计）22个专业982份。专家组对华北水利水电大学的本科教学工作进行了客观公正的诊断，为学校进一步深化教学改革、提高教学质量提供了高水平指导，受到了学校好评。12月24日，华北水利水电大学本科

教学工作诊断与改进评估反馈会召开，华北水利水电大学党委书记王清义、校长刘文锴等学校领导班子成员以及全校中层干部参加了反馈会。王清义书记在讲话中对专家组的辛勤工作表示感谢，并充分肯定了评估中心的组织服务工作。

### **3.全省中小学教师队伍建设情况督导检查工作圆满完成**

受省教育厅委托，河南省教育评估中心承接全省中小学教师队伍建设情况督导检查工作。评估中心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加强教师队伍建设的意见》（豫政〔2013〕59号）精神，按照《河南省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开展全省中小学教师队伍建设情况督导检查的通知》（豫政教督办〔2015〕8号）要求，及时制定督导检查方案，于11月9—11日和12月22—25日，分两批共8个督导检查小组分别对全省18个省辖市及10个省直管县（市）的中小学教师队伍建设情况进行了督导检查。各督导检查小组采取听、看、查、访、谈等多种形式开展工作，听取了各省辖市及所辖县（市、区）和各省直管县（市）政府关于中小学教师队伍建设的情况汇报；随机抽取了27个县（市、区），核查了相关资料、数据；实地查看学校54所；召开了54次由中小学校长代表和教师代表参加的座谈会。检查结束后，评估中心提交了督导检查评估报告，受到了委托方的充分认可。

### **4.2015年度河南省标准化县级教师培训机构评估工作圆满完成**

受河南省教育厅师范处委托，根据《河南省教育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县级教师培训机构建设的意见》（教师〔2012〕1号）精神，按照《河南省教育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县级教师培训机构标准化建设

的意见》（教师〔2015〕221号）和《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对标准化县级教师培训机构申报单位进行评估的通知》（教办师〔2015〕635号）要求，依据“河南省标准化县级教师培训机构评估标准（试行）”，评估中心制定了详实的评估方案，聘请我省5个“国家级示范性教师培训机构”、4个“省级示范性教师培训机构”主要负责同志担任专家，于12月2-7日分三组对申报2015年省标准化县级教师培训机构的11个单位进行了综合考察评估。考察结束后，评估中心收集、整理专家意见及各项资料并形成了评估报告报送厅师范处。12月19日，省教育厅下发《关于公布2015年度河南省标准化县级教师培训机构评估结果的通知》（教师〔2015〕1113号），确定汤阴县教师进修学校等10所县级教师培训机构为2015年度河南省标准化县级教师培训机构，与评估中心推荐的单位名单高度一致。

### **5.2015年河南省高等学校成人教育函授站实地检查评估工作圆满完成**

受省教育厅高教处委托，评估中心承接2015年河南省高等学校成人教育函授站实地检查评估工作。根据《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开展高等学校成人教育校外教学点检查评估的通知》（教办高〔2014〕454号）精神、按照《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开展河南省高等学校成人教育函授站实地检查的通知》（教办高〔2015〕689号）要求，评估中心制定《2015年河南省高等学校成人教育函授站实地检查工作实施方案》，组建以河南大学远程与继续教育学院院长胡德岭教授为组长的河南省高等学校成人教育函授站实地检查专家工作组，共30名专家，分10个小组，于12月27-31日对全省

154个函授站进行了实地检查评估。各小组采取听取汇报、查阅资料、现场考察、个别访谈等方式，对各函授站的办学思想与定位及其办学资格、办学条件与利用、教学管理与质量控制、教育教学效果及一票否决项目进行实地检查评估，并形成每个站点的评估报告和每组的总体评估报告，受到了委托方的高度评价。这次检查评估对我省成人教育质量的提高将起到积极的促进作用。

## 6.我省 19 个县(市、区)通过国家义务教育发展基本均衡县评估验收

按照《国务院关于深入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的意见》（国发〔2012〕48号）及教育部《县域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督导评估暂行办法》（教督〔2012〕3号）规定，国家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对我省申报验收的19个县（市、区）申报材料进行资料审理与数据核对，并安排以国家督学张绪培为组长的检查组于11月30日-12月5日到豫进行实地验收。经过一周紧张有序的工作，国家教育督导检查组圆满完成我省19个县（市、区）的验收工作。国务院教育督导委员会于12月30日下发《国务院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对河南省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督导检查反馈意见的函》（国教督办函〔2015〕80号），我省19个县（市、区）全部通过国家认定。

经厅督导办推荐，国家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聘请评估中心评估业务部主任文正建、评估业务部蒋龙分别担任国家对河北省和安徽省义务教育发展基本均衡县评估验收专家、联络员，在评估和联络中积累了相关工作经验，经过对比找出我省均衡县评估验收工作的优势与不足，将有利于提升均衡县评估验收工作水平。

## 7.2015年河南省高校毕业生就业质量调查及年报编制工作顺利完成

受省教育厅学生处（就业中心）委托，河南省教育评估中心承担了2015年全省高校毕业生就业质量调查及年报编制工作。评估中心依托“河南省大中专学生就业创业公共服务云平台”，于10月28日-12月20日，组织开展2015年河南省高校毕业生就业状况问卷调查工作，共发放问卷40万份，回收112823份。同时邀请省内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实际经验丰富、相关理论研究精湛的高校专家、学者以及长期在毕业生就业一线工作的人员，组成河南省高校毕业生2015年度就业质量调查研究课题组。课题组基于2015年全省高校毕业生就业状况问卷调查数据，并结合2015年全省高校毕业生数据库的数据信息进行分析，编撰了《2015年河南省高校毕业生就业质量调查报告》。调查报告力图通过第三方调查反馈情况，客观、真实地反映河南省高校毕业生整体就业状况，主动接受社会监督，积极回应社会关切，促使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评价体系、“招生-培养-就业”联动反馈机制逐步建立、完善。

## 8.各高校2015届毕业生就业质量年度报告顺利完成

9月初至12月末，受郑州大学、河南农业大学、河南理工大学、河南师范大学、中原工学院、新乡医学院、南阳师范学院、洛阳师范学院、郑州师范学院、河南理工大学万方科技学院、郑州澍青医学高等专科学校、信阳职业技术学院等近30所高校委托，河南省教育评估中心作为第三方评价机构，根据各学校特点制定不同的实施方案、指标体系及调查问卷，通过“河南省大中专学生就业创业公共服务云平台”对各校2015届毕业生的就业状况进行调查，通过

采用科学、先进的数据采集与处理方法，以独立第三方的视角，科学评价各高校 2015 届毕业生就业质量，编制完成各高校 2015 届毕业生就业质量年度报告。报告从 2015 届毕业生规模结构分析、毕业生就业基本情况分析、就业质量相关分析、毕业生就业状况特点、毕业生就业工作举措、就业发展趋势、对教育教学工作的反馈等方面进行全面分析。就业质量年度报告为学校不断深化教育教学改革，优化学科专业结构、改进人才培养模式、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等提供了参考依据，受到了各高校的高度认可和一致好评。

### **9.2016 年大学生创业体系建设引导资金扶持项目遴选评审工作圆满完成**

受省教育厅学生处（就业中心）委托，根据河南省大中专学校学生信息咨询与就业指导服务中心《关于推荐 2016 年大学生创业体系建设引导资金扶持项目的函》（豫毕指函〔2015〕7 号）要求，评估中心于 12 月 1—13 日组织开展 2016 年大学生创业体系建设引导资金扶持项目评审工作。项目评审工作专家组由政府领导、银企专家、教育专家等 12 位专家组成，对 39 所高校申报的 257 个创业项目进行了评审，评审工作分为书面材料评审、现场展示答辩评审、专家实地考察三个阶段，于 12 月 13 日圆满完成评审，并向委托方提交评审报告。

### **10.2016 年河南省大学生创业示范基地考察评审工作圆满完成**

受省教育厅学生处（就业中心）委托，根据河南省教育厅《关于贯彻落实大学生创业引领计划的实施意见》（教学〔2015〕261 号）、《关于贯彻落实大学生创业引领计划的实施方案》、《河南

省大学生创业示范基地认定及管理办法（试行）》的要求，评估中心聘请高校专家、企业创业孵化专家等组成专家工作组于12月1—5日对申报河南省大学生创业示范基地的河南理工大学、安阳师范学院、新乡医学院三全学院、河南工程学院、许昌学院、南阳师范学院、商丘师范学院、济源职业技术学院8所高校进行了实地考察评审，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依据评审准则给出总体评审意见呈报委托方。

## 学习交流

### 1. 评估中心副主任张新民教授和董学武教授一行 6 人应邀参加全省高职高专中外合作办学评估工作座谈会

10月30日，由河南省教育厅国际合作与交流处组织的全省高职高专中外合作办学评估工作座谈会在河南师范大学举行，评估中心副主任张新民教授和董学武教授等一行6人应邀参加。会上，董学武教授对《河南省高职高专中外合作办学评估方案》进行了详细的解读，包括评估目的、指导思想、评估重点、评估对象、评估组织和评估程序等，并对高职高专中外合作办学评估指标体系进行了重点解析，使各参会学校对中外合作办学评估有了较为全面详细的了解，对推进高职高专中外合作办学评估项目的开展具有积极意义。

### 2. 评估中心副主任陈国维教授一行 2 人受邀参加中国教育学会基础教育评价专业委员会 2015 年专题研讨会

中国教育学会基础教育评价专业委员会 2015 年专题研讨会于 11 月 5-7 日在上海举行。评估中心副主任陈国维教授和评估业务部蒋龙受邀参加。中国教育学会常务副会长戴家干出席开幕式并做专题演讲。戴会长着重介绍了 PISA 项目（Program for International Student Assessment）在中国的发展历程与合作前景。会后，陈国维副主任一行到上海市教育评估院实地参观考察，交流工作经验与工作体会，并诚挚邀请上海市教育评估院到河南参加评估交流活动。

### 3. 评估中心综合事务部主任苗怡平赴广州参加中国珠江教育高峰年会暨全国教育质量综合评价改革峰会

11月8-9日，“中国珠江教育高峰年会暨全国教育质量综合评价改革峰会”在广州召开，评估中心综合事务部主任苗怡平应邀参加。会上，我国研究中小学教育质量综合评价改革的专家学者及全国中小学教育质量综合评价改革实验区的代表齐聚一堂，就评价内容、评价方法、评价手段、评价技术进行了广泛交流，并深入探讨了“基

基础教育如何适应高考改革”问题。广东省教育研究院汤贞敏院长在管办评分离背景下如何界定教育评估的第三方以及如何规范、有序推进第三方教育评估服务等方面提出了诸多建设性意见，为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开展教育管办评分离的探索、推进教育治理现代化提供了启发。

#### **4.评估中心评估业务部主任文正建应邀为许昌学院做高校毕业生就业能力与人才培养第三方评价专题报告**

10月16日,评估中心评估业务部主任文正建应邀赴许昌学院就“高校毕业生就业能力与人才培养第三方评价”做专题报告,许昌学院教务处、学生处、招生就业处、团委有关负责同志、各院系党总支副书记及毕业年级辅导员等参加报告会。文正建就“抓毕业生就业工作其实是在倒逼人才培养工作”、“互联网+时代对高校人才培养提出新的要求”、“管办评分离的教育综合改革拉开了第三方教育评价大幕”等内容向参会人员解读国家和我省近年来出台的相关政策措施,分享近年来从事就业工作的心得体会,交流第三方教育评价思路与设想,得到了与会人员的一致好评。

## 中心简讯

### 省教育厅学生工作处（就业中心）吕冰处长到评估中心调研

10月10日，省教育厅学生工作处处长（兼省大中专学生就业服务中心主任）吕冰来省教育评估中心调研并召开了座谈会，省大中专学生就业服务中心副主任于华龙及党政办公室主任马菲等陪同调研。于主任主持了座谈会。座谈会就当前河南省教育评估中心面临的新形势进行了深入研讨，分析面临的困难，明确了未来的发展方向。吕处长对评估中心近期来的工作成绩给予了充分肯定，对今后评估中心的制度建设、队伍建设、专业能力建设及项目开拓等工作提出了具体要求。

**呈报：**教育部高等教育教学评估中心、省教育厅领导及有关处室、河南省大中专学生就业服务中心

**抄送：**河南省辖市、直管县教育局、河南省各高等学校

**审稿：**董学武

**编辑：**苗怡平、文正建、王丽丽

**联系电话：**0371-69127656、0371-65790519

**邮箱：**hnjypgzx@126.com      印 300 份